貳

農場經營與管理



一 總所農場

(一) 農場規劃與管理

總所試驗農場面積96.12公頃，依各種作物田間試驗研究需要，規劃分配管理水旱田試區、果樹試區、簡易溫網室試區及其他附屬硬體設備，主要試區均配備必要之田間各項農耕設施並予與維修更新，改善田間之各種試驗環境，配合輪作制度，維持地力，並給予有效之人力、機具及其他相關之農耕作業支援，增加農業試驗成果。109年各組試驗用地使用面積為：作物組19.22公頃、生技組1.17公頃、農化組7.52公頃、應動組1.13公頃、植病組1.46公頃、農工組0.02公頃、作物種原組6.49公頃、關西工作站4.91公頃、農場管理組44.80公頃，共計86.72公頃，其他土地包含農、水路7.60公頃及未供試驗使用之畸零地1.80公頃亦由農場管理組經營管理，各種試驗均能依農時與試驗需要順利進行與產生適當之試驗成果。



(二) 人力管理與經營

農場現有技工17人，約僱技術員12人，除例行責任編組外，並實施機動作業配置，辦理農場整體經營管理與公共業務，其中農機作業維修班2人、庶務及短工調派監工1人、試驗田農耕作業操作、農場整理與各種栽培作業管理25人，此外為把握農時，增加效率，應試驗實際需要以勞務承攬方式整年僱用駐點人員4,487工，以補充田間作業人力之不足。

(三) 農機具與農耕作業管理

農場現計有曳引機13台、耕耘機4台、挖鏟兩用機1台、鏟裝機1台、插秧機2台、水稻聯合收割機2台、大型動力噴霧機7台、稻穀乾燥機4台、玉米種子乾燥脫粒篩選包裝作業系統1式、抽水機5台、拖車1台、搬運車13台及各種作業農具10餘種，均指派專人負責保管維護，隨時配合田間農耕作業需要作適時有效之支援。

(四) 農場主要物料管理

109年全所共使用各種大宗化學肥料共計50,160公斤，均由農場管理組統一管理與供應，以維持地力，增加作物生產。另各單位使用農場大型農機用油計汽柴油11,128公升，亦均由農場管理組彙總管理。

(五) 農產品改良作業與良種繁殖

本所各田區除直接提供各單位從事試驗使用外，其餘土地均依輪作需要種植綠肥改良土壤及適作原則從事各種作物生產。提供水稻‘台農71號’原原種種子126公斤供各縣市設立原種田之用，主要輪作田水稻收入共計2,493,600元，全數繳公庫。

二 嘉義分所農場

(一) 農場規劃與管理

農藝系試驗田包含嘉義分所內試驗農場水田1.4公頃及旱田0.6公頃，水源地農場旱田1.2公頃，溪口農場18.9公頃，主要作為水稻、甘藷、馬鈴薯及山藥等作物試驗用。園藝系果園約為18公頃，古坑農場約40公頃，從事品種保存及鳳梨、荔枝、龍眼、柑橘、酪梨、香蕉及咖啡育種及栽培試驗用。

(二) 人力管理與經營

農藝系技工10名，約僱技術員4名及臨時人員9名；園藝系技工15人，臨時人員28人。

(三) 農機具與農耕作業管理

農藝系計有曳引機2台、中耕機6台、噴藥機6台、田間搬運車3輛。園藝系現計有曳引機1台、挖土機2台、搬運車3台、乘坐式割草機4台、打碎機2台及小型作業農具5種。

(四) 生產管理

除從事各項研究材料培育外，其餘土地依適作及輪作從事水稻、甘藷、荔枝及鳳梨等作物生產，全年作物收入約為1,000,000元。